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2026-008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债务融资工具简称	26沪电力SCP003
代码	012680362	债务融资工具期限	121日
计息方式	付息固定利率	发行总额	21亿元/人民币
起息日	2026年2月4日	兑付日	2026年6月5日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	票面利率（年化）	1.64%
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2月3日发行了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到期债券。

本公司的关联方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参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认购,最终获配金额为3亿元。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021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公告编号:2026-009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谢晶先生提交的辞职书,由于工作调动,谢晶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职务。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谢晶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2026年2月4日	2028年2月26日	工作调动	否	不适用	无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谢晶先生的辞职书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离任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谢晶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与公司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且无有关辞任的任何其他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谢晶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了各项职责,公司董事会对谢晶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五日

关于恢复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适用费率公告

一、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天添利
基金主代码	02612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2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管理费率恢复起始日期	2026年2月4日
恢复原因	根据《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当以0.90%/年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30%/年,以降低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基金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90%/年的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应在费率调整后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因上述情况已消除,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2月4日起将本基金管理费率恢复至0.90%/年。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0-85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咨询、了解有关信息。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份额不等于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会因为货币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本基金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和 7日年化暂估收益率, 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 7日年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00696　证券简称:*ST岩石　公告编号:2026-013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及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海贵酒公司”)近日股价波动较大,且于2026年1月29日及30日连续涨停,2026年2月4日收盘涨幅达4.57%。公司已于近期多次披露了有关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澄清公告及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司预计2025年度营业收入不足3亿元且扣非前后净利润均为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公司股票将因触及财务类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

● 公司近日收到会计师事务所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尤尼泰振青”)出具的《关于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退市风险警示情形消除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经初步审核,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上海贵酒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非标意见涉及事项尚未消除,如后续无法获取充分审计证据证明相关事项已消除,预计将对上海贵酒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无保留意见。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司股票将因触及财务类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

●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贵酒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216,740,245股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的64.80%。

● 经公司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收购、业务重组、破产重整等重大事项。

一、公司股票预计将触及财务类终止上市

公司预计2025年度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且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请见公司于2026年1月24日披露的《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亏公告》(2026-008)。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2025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且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的, 公司股票将因触及财务类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

公司于近日收到了尤尼泰振青出具的《关于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退市风险警示情形消除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尤振专审字[2026]第0030号),“上海贵酒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经初步审核,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非标意见涉及事项尚未消除,如后续无法获取充分审计证据证明相关事项已消除, 预计将对上海贵酒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无保留意见。”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否定意见或内部控制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无法表示意见等,公司股票将因触及财务类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

二、其他风险

1、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4月23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代码前冠以*ST)。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披露的《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2025-022)。

2、公司已于2026年1月24日第一次披露了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请见《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2026-009)。根据《股票上市规则》《退市风险公司信息披露指南》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在首次披露风险提示公告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10个交易日披露1次风险提示公告。

3、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贵酒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216,740,245股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的64.80%。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2日披露的《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2024-063)。

4、根据警方通报,因海银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涉嫌非法集资犯罪立案侦查,公司实际控制人韩啸先生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2日披露的《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公告》(2024-064)。

5、经公司向控股股东上海贵酒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收购、业务重组、破产重整等重大事项。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01900　证券简称:南方传媒　公告编号:2026-002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广东南传智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 投资金额:总规模2,130.00万元,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传媒”“公司”)子公司广东南方传媒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传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1,063.00万元,比例为49.91%。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未达到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经股东会或董事会审议批准。

● 风险提示:主要风险包括本产业基金尚需履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协会等的登记注册、备案等手续,具体设立和开始投资运作的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产业基金后续能否按预期募集成功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产业基金未来所投资的项目可能受到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或亏损的风险。

一、合作情况概述

(一)合作的基本概况

投资是南传投资的主业,故开展资本运作是其发展、开展业务的客观需要。为推动“四新引领、四轮驱动”,推动“文化+科技”融合发展,以投资反哺主业,增强投资赋能并适度增加投资收益,提高资本运作效率,面对传统文化产能过剩与新兴业态供给不足的情况,在安全系数较高,风险相对可控的情况下,各方共同设立本基金。

广东南传智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广东湾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湾区创投”)作为基金管理人,南传投资、成都松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松苗创投”)、陈江洪、吴祖钏、但恒君、温文锋、董龙芳、甄福来为基金有限合伙人。基金总规模为2,13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普通合伙人湾区创投认缴1.00万元,比例为0.05%,南传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1,063.00万元,比例为49.91%,成都松苗创投认缴500.00万元,比例为23.47%,陈江洪认缴100.00万元,比例为4.69%,吴祖钏认缴100.00万元,比例为4.69%,但恒君认缴100.00万元,比例为4.69%,温文锋认缴100.00万元,比例为4.69%,董龙芳认缴100.00万元,比例为4.69%,甄福来认缴66.00万元,比例为3.10%。

投资类型	√与私募基金共同设立基金 □认购私募基金发起设立的基金份额 □与私募基金签订业务咨询、财务顾问或市值管理服务等合作协议
私募基金名称	广东南传智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063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募集资金 √自有或自筹资金 □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在基金中的身份	√有限合伙人/出资人 □普通合伙人(非基金管理人) □其他:_____
私募基金投资范围	□上市公司同行业、产业链上下游 √其他: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投资于新技术和电子行业、高端装备和智能制造、新能源和新材料等相关领域中具有发展潜力的国内企业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私募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广东湾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全称	广东湾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协议主体性质	√私募基金 □其他组织或机构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CX44T0J □ 不适用
备案编码	P1070831
备案时间	2020/04/17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马强
成立日期	2019/08/14
注册资本/出资额	1,25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双山大道42号1922房
主要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472号粤海大厦六楼
主要股东	广东南方传媒投资有限公司持股40%,重庆融湾创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0%,成都松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0%,广州南传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0%
主营业务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6.42	335.91
负债总额	94.30	128.31
所有者权益总额	202.12	207.60
资产负债率	31.81%	38.20%
科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62.82	344.80
净利润	-5.48	16.17

3、其他基本情况

湾区创投是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的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时间2020年4月17日,登记编号P1070831,湾区创投目前经营状况正常,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4、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湾区创投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亦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有限合伙人

1、广东南方传媒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广东南方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EM860K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16/09/01
注册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788号自编14栋之120房
主要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788号自编14栋之120房
法定代表人	马强
注册资本	6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主要股东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2、成都松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组织名称	成都松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D4GY952F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3/11/16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交子大道233号4-8楼
主要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交子大道233号4-8楼
法定代表人	陈喆
注册资本	5,6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深圳华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89.29%,广州云岭高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71%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3、陈江洪

姓名	陈江洪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董监高 □其他:_____ √无

4、吴祖钏

姓名	吴祖钏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董监高 □其他:_____ √无

5、但恒君

姓名	但恒君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董监高 □其他:_____ √无

6、温文锋

姓名	温文锋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广东省清远市******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董监高 □其他:_____ √无

7、董龙芳

姓名	董龙芳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董监高 □其他:_____ √无

8、甄福来

姓名	甄福来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董监高 □其他:_____ √无

三、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合作投资基金具体信息

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广东南传智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_____ √不适用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东湾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规模(万元)	2,130万元人民币
组织形式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以后续工商登记为准
存续期限	15年
投资范围	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投资于新技术和电子行业、高端装备和智能制造、新能源和新材料等相关领域中具有发展潜力的国内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三座404-405
备案编码	尚未备案
备案时间	尚未备案

2、管理人/出资人出资情况

序号	投资方名称	身份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湾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00	0.05
2	广东南方传媒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63.00	49.91
3	成都松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23.47
4	陈江洪	有限合伙人	100.00	4.69
5	吴祖钏	有限合伙人	100.00	4.69
6	但恒君	有限合伙人	100.00	4.69
7	温文锋	有限合伙人	100.00	4.69
8	董龙芳	有限合伙人	100.00	4.69
9	甄福来	有限合伙人	66.00	3.10
合计			2,130.00	100.00

(二)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1、管理及决策机制

本次成立的广东南传智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将由湾区创投作为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该基金将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由基金管理人派出1名,南传投资和成都松苗创投各派出1名。投资决策一人一票,投资决策委员会作出决议需经成员全票通过。

2、权利义务

湾区创投担任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

3、合伙企业管理费,财务管理及利润分配和亏损分担办法

(1)管理费。在基金存续期内,合伙企业应每年向基金管理人支付按基金实缴出资总额乘以1%的管理费,自有限合伙人出资实缴到位之日开始计算,一次性收取三年管理费,之后不再收取。

(2)收益分配。基金的门槛收益率为6%/年,超过6%/年的部分为超额收益;超额收益中1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剩余90%按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给全体合伙人。

(三)投资基金的投资模式

1、投资领域

合伙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投资于新技术和电子行业、高端装备和智能制造、新能源和新材料等相关领域中具有发展潜力的国内企业。

2、退出机制

基金管理人应制定适当的投资退出策略并在合适的时机实施该等策略以实 现合伙企业的投资回报。退出并收回投资的方式主要包括:新三板挂牌、上市、股权转让、出售企业、回购、清算,以及基金管理人认为适当的其它方式。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湾区创投、南传投资、成都松苗创投、陈江洪、吴祖钏、但恒君、温文锋、董龙芳、甄福来。

(二)总认缴出资额

2,130万元人民币。

(三)基金存续期限

3+2年,即3年投资期、2年退出期,经全体合伙人会议过半数决议通过后,可根据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延期或提前清算,但基金总存续期限不可超过15年。

(四)出资方式与出资期限

全体合伙人之出资方式均为人民币货币出资。全体合伙人应保证其缴付至合伙企业的任何出资均为其自有资金且资金来源合法。合伙企业成立后,各合伙人应于普通合伙人发出的实缴出资书面通知中载明的付款日或之前,将其出资额支付至指定账户。

(五)违约责任

如果普通合伙人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义务,给其他合伙人或者合伙企业造成损失的,应当进行赔偿。除本协议另有约定或各方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给其他各方、合伙企业造成损失,均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普通合伙人在执行合伙事务中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或其他合伙人造成的实际损失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六)争议解决

各方应尽合理努力协商解决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或分歧, 包括与本协议的存续、解释、有效性、实施或终止有关的任何问题(“争议”)。该等协商应在一方向其他各方发出书面通知要求进行协商之时立即展开。如果争议在发出书面通知之后的三个月内未得到解决,则该争议应被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根据其届时有效的规则在广州市仲裁解决。仲裁庭做出的裁决将为终局,对各方均具有约束力。除非仲裁裁决另有规定,仲裁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与其他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

(七)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各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子公司通过参与设立基金,可有效应对主营业务的激烈市场竞争环境,加快公司多业投资发展战略步伐,通过合理借助基金专业化运作团队投资运作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产业基金尚需履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协会等的登记注册、备案等手续,具体设立和开始投资运作的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产业基金后续能否按预期募集成功存在不确定性;产业基金未来所投资的项目可能受到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或亏损的风险;南传投资作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承担的投资风险敞口不超过出资额,即1,063.00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基金设立及后续推进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4日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6-015
转债代码:118042　转债简称:奥维转债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奥维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8042	奥维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6/2/5	全天	2026/2/5	2026/2/6

●调整前转股价格:84.44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84.42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6年2月6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月28日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 公司股本由315,221,490股变更为315,329,883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奥维转债在本次发行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或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行生权益时, 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三、转股价格的调整计算过程

鉴于公司已于2026年1月28日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 公司以31.6558元/股的价格向94名激励对象归属共108,393股股份, 股份来源为定向增发。本次股权激励归属登记使公司总股本由315,221,490股变更为315,329,883股。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84.44元/股,A为增发新股价31.6558元/股,k为增发新股率0.0344%(108,393股/315,221,490股),P1为调整后转股价。

P1=(84.44+31.6558×0.0344%)/(1+0.0344%)=84.42元/股

综上,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84.4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将自2026年2月6日起生效。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奥维转债的详细情况, 请查阅公司2023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510-82255998

电子邮箱:investor@wxautowell.com

特此公告。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3
债券代码:118037　债券简称:上声转债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完成后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完成增发新股,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8037	上声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6/2/5	全天	2026/2/5	2026/2/6

● 修正前转股价格:29.11元/股

● 修正后转股价格:28.99元/股

● 本次转股价格修正实施日期:2026年2月6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公司于2023年7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上声转债”在本次发行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2026年1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2026年1月29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归属的2,128,700股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 变更后公司的总股本由162,857,655股增加至164,986,35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假设调整前转股价为P0,每股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为N,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率为K,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为A,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调整后转股价为P(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则: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P0+A×K)/(1+N+K);

派发现金股利:P=P0-D;

三项同时进行时:P=(P0-D+A×K)/(1+N+K)。

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 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三、转股价格的调整计算过程

鉴于公司已于2026年1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848,700股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1,280,000股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变更后公司的总股本由162,857,655股增加至164,986,355股。

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为:P=(P0+A1×K1+A2×K2)/(1+K1+K2)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29.11元/股,K1为《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增发新股率0.5211%,K2为《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增发新股率0.7860%,A1为《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增发新股价25.66元/股,A2为《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增发新股价16.04元/股,P为调整后转股价。

P=(29.11+25.66×0.5211%+16.04×0.7860%)/(1+0.5211%+0.7860%)≈28.99元/股。

综上,“上声转债”转股价格由原29.11元/股调整为28.9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2月6日起生效。上声转债自2026年2月5日停止转股,2026年2月6日起恢复转股。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上声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7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12-65795888

电子邮箱:Sonavox_ZQ@Chinasonavox.com

特此公告。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03162　证券简称:海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014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及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